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借調教師 謝瑜鴻

電話：03-3322101#7416

電子信箱：yul1229@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050083606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50083606_Attach01.DOC)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學年度本土語言兒童文學初階研習課程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鼓勵本土語言教學支援人員及擔任本土語言教學之現職教師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假出席，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10月1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117535號函辦理。

二、旨揭課程相關事項說明如下：

(一)研習日期：105年10月24日至105年10月26日，課程表如附件。

(二)辦理地點：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臺中市豐原區師範街67號)。

(三)參加對象：中央輔導團本土語言組團員、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本土語言指導員、本土語言輔導員、本土語言教學支援人員、擔任本土語言教學之現職教師。

(四)報名方式：請研習人員務必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網址：<http://www.naer.edu.tw>)報名，流程說明：



SEC 教務105/10/21 10:54



1050008164

有附件



裝

- 1、國教院官網：研習資訊→報名系統→註冊帳號→帳號登入→線上服務→線上報名。
 - 2、若線上報名尚有疑慮，請至報名系統首頁最新消息查詢。
 - 3、如欲查詢報名情形，請至學員專區報名結果查詢。
- (五)每梯次50位，開放報名後如人數超過規定，則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如遇報名人數超額承辦單位有權提前關閉報名網站。
- (六)需搭專車往返及素食者，報名時請務必點選。
- (七)全程參與研習者，依規定核給18小時研習時數。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小(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除外)

副本：

訂



線